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53)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第17.06B條及第17.06C條而作出。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按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九日採納之股份計劃(「股份計劃」)向兩名合資格參與者(一名僱員(「僱員參與者」)及一名服務提供者(「服務提供者參與者」))(「承授人」)授出合共1,315,322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最多合共1,315,322股每股面值0.00001美元之普通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07%，惟須待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後，方可作實。

有關授出購股權之詳情

授出日期	: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
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合共1,315,322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按行使價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港幣12.88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股份港幣12.80元

-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 : 每股股份港幣12.88元
- 購股權有效期 : 自授出日期起十(10)年(即從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至二零三三年九月十一日)
- 授出代價 : 承授人於接納授出之購股權時將支付1.00美元
- 績效目標 : 授出之購股權並無附帶績效目標。
- 股份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成功。授出購股權數目乃基於承授人的工作表現及潛在貢獻，且於購股權歸屬於承授人之前不施加額外績效目標。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授出購股權符合股份計劃之目的。
- 退扣機制 : 授出之購股權受限於股份計劃條款所載的退扣機制，包括但不限於購股權於停止僱用承授人後失效及董事會可酌情註銷購股權。
- 財務援助 : 本集團並無安排向承授人提供任何財務援助以促進根據股份計劃購買股份。

有關承授人之詳情

承授人類別	已授出 購股權數目	所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僱員參與者	200,000	0.01%
服務提供者參與者	1,115,322	0.06%
	總計	0.07%
	1,315,322	0.07%

歸屬條件

僱員參與者 40,000份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一週年歸屬，而餘下40,000份購股權將分別於授出日期第二週年、第三週年、第四週年及第五週年歸屬。

服務提供者參與者 (1) 已授出115,322份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五週年歸屬及可行使；及

(2) 200,000份購股權將於授出日期第一週年歸屬，而餘下200,000份購股權將分別於授出日期第二週年、第三週年、第四週年及第五週年歸屬。

服務提供者參與者

股份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及成功。股份計劃將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機會，並有助於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優化其業績及效率，並吸引及挽留對本公司長期增長作出重要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

本公司是一家專注於全球高端醫療器械創新、製造及營銷的領先醫療器械集團。

服務提供者參與者向本公司提供諮詢服務。鑑於服務提供者參與者提供的服務屬於本集團商業或戰略角度所需及必要領域，並有助於維持或增強本集團競爭力，董事會認為，向服務提供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可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利益一致，激勵彼等致力於本公司未來持續競爭力、經營業績及增長，並加強彼等對本公司長期服務承諾，從而達到股份計劃的目的。

日後可供授出之股份數目

除上述授出購股權外，根據股份計劃之現有計劃授權限額，尚有182,031,183股股份可供日後授出，而根據股份計劃項下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餘下35,553,979股股份將可供日後授出。

承董事會命
微創醫療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
常兆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常兆華博士；非執行董事為白藤泰司先生、蘆田典裕先生、孫維琴女士及羅七一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嘉鴻先生、劉國恩博士及邵春陽先生。

* 僅供識別